

证券代码：832060

证券简称：施可瑞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福建施可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披露重大诉讼进展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于 2025 年 1 月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本案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口头审理通知书，在 2025 年 3 月 18 日进行了无效口审，后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收到的国家知识产权局《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 586499 号），被告提出本案专利权的无效宣告，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审查结果为维持本案专利权有效；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向本案受理法院递交了《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申请将本案标的金额从 200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本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第一次开庭审理，此次开庭审理未判决，待受理法院通知进行第二次开庭审理。

上述《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标的金额未达到全国股转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的披露标准，公司出于提高治理水平增强信息透明度自愿披露，公告披露后，因公司相关人员未及时将诉讼进展相关信息传递至信息披露部门披露，现予以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31）。

公司对上述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在日后的工作中将严格依照《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完善内部信息传递机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福建施可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